

[首页](#) > [信息公开](#) > [政策文件](#) > [文件发布](#) > [综合](#) > [正文](#)

发文机关：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

标 题：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削减行动计划的通知

发文字号：工信部联节〔2016〕217号

成文日期：2016-07-08

发布日期：2016-07-13

文章来源：节能与综合利用司

分 类：节能与综合利用

两部门关于印发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削减行动计划的通知

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削减行动计划的通知

工信部联节（2016）217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、财政厅（局），有关行业协会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中国制造2025》（国发〔2015〕28号）和《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》（国发〔2013〕37号），加快推进落实绿色制造工程实施指南，推进促进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削减，提升工业绿色发展水平，改善大气环境质量，提升制造业绿色化水平，我们组织编制了《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削减行动计划》。现印发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削减行动计划

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

2016年7月8日

（联系电话：010—68205359）

[【打印】](#) [【关闭】](#)

主办单位：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地址：中国北京西长安街13号 邮编：100804

工业和信息化部 版权所有 京ICP备 04000001号

（浏览本网主页，建议将电脑显示屏的分辨率调为1024*768）